

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5 月份局務會議、主管暨區務會報紀錄

壹、 會議時間：105 年 5 月 26 日 9 時 30 分

貳、 會議地點：信義區行政中心 701 會議室

參、 主持人：藍局長世聰

肆、 出席人員： 記錄：涂心怡

許副局長敏娟、吳副局長坤宏、余主任秘書淑娟、林專門委員世崇、蔡專門委員明儒、薛區長秋火、游區長竹萍、蘇區長素珍、李區長美麗、林區長明寬、謝區長正君、黃區長國彥、蔡區長培林、王區長先黎、林區長秉宗、江區長慶輝、陳代理區長銘國、黃處長雯婷、陳執行秘書彩虹、高秘書蔭翹、廖主任雪如、蔡主任文如、艾主任蕾、李秘書慶宏、杜主任美芬、李主任富錦、林主任聰明、黃主任宇葳、陳主任冠伶、蕭主任銀城、后主任蓮弟、張科長世昌、王科長添棟、蔣科長宜君、洪科長進達、蘇科長詩敏、鄭主任裕峯、鍾主任依儒、曾主任文秀、周主任輝勝、殷主任淑貞、林秘書純妃、王秘書文秀、黃股長慧敏、程秘書華懿、駱約聘企劃師香芸(請假)、林秘書玲玲、羅秘書樹輝、江股長國麟(公假)、蔡股長名娟

伍、 上次會議紀錄確認：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認。

陸、 局研考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柒、 各科室工作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捌、 指示事項：

- 一、 請殯葬管理處對新聞媒體之報導應保持警覺，遇有關殯葬管理處相關議題之報導，應統一由處長及副處長對外發言；如需發布新聞稿及提供議員索資文件，於不逾期之前提下，內容應事先通報民政局吳副局長，經局內核定後始可發布，以

利新聞露出或議員質詢時，可於第一時間掌握並回應。

- 二、招募防災義工之員額，若僅概列數額範圍，較不易考核各區績效，為對災後復舊工作有所助益，應依各區救災之實際需求訂定人力目標，並明確列出各專業項目所需招募之人員(例如:水電、木工、泥作專業維修人力人數)，另請思考是否可與世大運志工人力結合，將菁英志工延攬為常態性義工，請區政科依據上述原則重新研議招募防災義工之員額。(區政科)
- 三、災害應變期間，各區公所應積極全力處理救災業務，將可能影響市民安全及通行之狀況予以排除；至於未影響市民安全及通行之樹頭清除等細節性問題，俟救災工作階段性任務完成後，回歸權責機關，儘速恢復市容。
- 四、鄰里公園及 8 公尺以下道路移還工務局，預計於 8 月辦理民意調查，請各位區長執行過程遇有問題即時反映，自 6 月起里長的每件案子請經建課及里幹事每周回報自治科處理狀況，並定期追蹤不滿意或未如期結案之案件。(自治科)
- 五、為聚焦議題，展現公民智慧，研考會自《挑戰柯 P—公民咖啡館 51 條公民參與建言》中挑選《10 大亮點計畫》由市長辦公室專案列管，其中與本局相關者為：「調解委員組成多元化」，為利改選前期作業之進行，請宗教科調查、彙整執行上窒礙難行之處及解決因應之道，俾利後續作業。(宗教科)
- 六、辦理新移民活動時應妥善規劃前置作業(例如:課程進行時是否需另聘專業保母代為照顧小朋友)，活動結束後應儘速完成檢討報告，分就參與人數、課程效益及學員回應等面向進行評估，以作為日後辦理活動之參考。
- 七、國際文化日最重要的精神是讓臺北市民產生光榮感及國際

視野，所以請「國際文化日暨全民義工計畫」推動委員會思考其中的核心價值，可考量訂定提升市民人文素養(如:微笑問好、自己的垃圾自己收)之活動主軸，配合世大運全面推廣，往「活動結束後可以為市民留下什麼」的方向思考。

八、參與式預算為柯 P 新政之重要項目，各區辦理提案說明會時應多元邀請參與對象，另請經建課長等各級會議主持人務必熟悉操作模式及 SOP；相關之投票、成案規則等亦請以書面呈現或製作海報於會場公告周知；說明會現場遇有爭議務必本於議事規則決斷處理；與講師聯繫、應對須主動積極有禮貌，建立良好的互動氛圍。

玖、散會：11 時 45 分